

2017 年度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 三、 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和下属 0 个预算单位（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

（二）部门主要职责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是主管归侨侨眷工作的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1、负责联系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反映侨界的意见和建议。

2、引导和教育归侨、侨眷爱国守法，为仁化的三个文明建设服务。

3、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正当权益，为归侨、侨眷、海外侨胞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4、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加强同港、澳侨团的联系，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参与以地缘为纽带组成的归侨社团的联谊活动。

5、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推荐侨界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人选，为侨界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提供服务。

6、宣传党和政府有关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宣传归侨、侨眷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为国服务的爱国爱乡行动。

7、承办县主管部门和上级侨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共有行政编制 2 人，其中主席 1 名、副主席（兼秘书长）1 名。实有 2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本部门公开 8 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附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度总收入 41.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1.58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退休工资列入社保发放，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1.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9 万元，

下降 0.22 %。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退休工资列入社保发放。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2017 年度没有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2017 年度没有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2017 年度没有经营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2017 年度没有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度总支出 41.5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1.58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退休工资列入社保发放，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人员公用经费等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9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工资标准略有提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2 万元，下降 20.85%（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退休工资列入社保发放）。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 万元，增长 26.32%（主要

原因是 2017 年度社保缴费标准提高)。

4. 住房保障支出 1.5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 万元，增长 1115.3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底公积金才单独核算）。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1.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9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资；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8.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2 万元，下降 19.3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退休工资列入社保发放；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24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标准提高；住房保障支出 1.5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6 万元，增长 3.9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标准提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1.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22 万元，下降 0.5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退休

工资列入社保发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30.1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人员办公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8.41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工人工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0.02 万元，主要用于工伤保险缴费。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4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医疗保险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1.5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住房公积金缴费。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完成预算 1.61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 1.46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0.15 万元的 10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认真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01万元，增长168.33%，总体增加的变化原因是：按政府批示因公赴台交流，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1.46万元，增长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政府批示因公赴台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45万元，下降7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46万元，占90.6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15万元，占9.3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46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1.46万元，主要用于赴台考察交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7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主要是没有公

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17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7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主要包括：无；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31 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其中办公费 0.66 万元、差旅费 0.1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占有车辆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没有其他用车。

2、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情况：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或不够理想，达到了或未达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0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或不够理想，达到了或未达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主要民生项目：无。

3、重点支出项目：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